德政民函〔2025〕18号

答复类型：B

关于德化县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

第1072号建议的答复

陈仁韶等代表：

你们提出的《关于探索城区老年食堂“破圈”的建议》收悉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在今年县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，您就关于探索城区老年食堂“破圈”的建议，对提升我县养老工作水平具有重要的意义。为此，县民政局对您长期关心支持我县养老事业发展表示衷心的感谢。对照建议内容主要做好以下工作。

1. 主动对接，争取项目

近年来，我县通过加强完善农村幸福院（居家养老服务站）、示范性长者食堂等养老服务设施建设、提升服务人员素质等多种措施，努力为农村留守老人提供更好的养老服务。目前已建成村（社区）长者食堂23个，2025年投入约210万元建设长者食堂5个、居家养老服务站（幸福院）2个，持续提升养老设施的服务能力。

1. 主动作为，不断探索

一是选取“德新社区长者食堂”为试点，以“卫生、方便、价廉”为主要特征，提供以集中就餐、配餐送餐的服务项目，建立“政府补一点、慈善捐一点、个人掏一点、企业让一点”的方式，实现“一碗长者饭，温暖老人心”，让长者们吃上干净价廉的热饭菜。二是试点先行，总结经验做法，逐步完善运营模式，待条件成熟后在全县范围内选取其他成熟的点位推广，切实提升老年人的幸福感、获得感。

1. “政府＋市场”，群众得实惠

老年食堂运营过程中，形成以下方案：1.德化县户籍满60周岁及以上城市困难家庭、重度残疾人、重点优抚对象、计生特殊家庭每人每餐自费7元，政府补助3元/人.餐；2.德化县户籍年满80周岁及以上长者每人每餐自费7元，政府补助3元/人.餐；3.德化县户籍年满60周岁-79周岁长者每人每餐自费8元，政府补助2元/人.餐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及时总结经验，适时增加点位，同时引导社会力量积极参与，营造全社会关心关爱老年人的良好氛围。

再次感谢您对我县养老服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分管领导：陈国安

经 办 人：杨月媛

联系电话：23522357

德化县民政局

 2025年6月13日

|  |
| --- |
| 抄送：县人大人事代表工委、县政府督查室。 |
| 德化县民政局办公室 2025年6月13日印发 |